**转发《关于开展第十三届福建省自然  
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院、系、部：

根据《关于开展第十三届福建省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选活动的通知》（闽科协发〔2018〕47号）精神，由省科协、省科技厅、省教育厅联合举办的第十三届福建省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奖评选活动将在近期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机构**

福建省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奖评选委员会由省科协、省科技厅、省教育厅及有关专家学者组成。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科协学会学术部。

**二、评选时限**

本届评选2015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发表的论文。

**三、评选办法**

评选范围、评选等级、评选组织、评选方法、评分办法、评选数量、奖励办法均按照《福建省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奖评选奖励办法》进行。

**四、申报材料**

（一）“学术论文评审表”一式五份（其中三份不填作者姓名及作者相关情况）；

（二）论文全文（原文），发表该论文的学术刊物的抽印本（封面及目录复印件）或会议交流证明，论文中文摘要（500字以内），各一式五份（其中三份遮盖作者姓名和工作单位）；

**五、申报时限**

请申报的老师于2018年7月1日前将申报材料连同电子文档（含申报情况统计表）报送科研处（电子邮箱：wuliping@qzit.edu.cn）。

科研处

2018年6月7日